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监事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1: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荀婕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深入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获得感，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现拟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2,393,789,7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公司将在本方案获得审议通过后的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2024-6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6日